

敬啟者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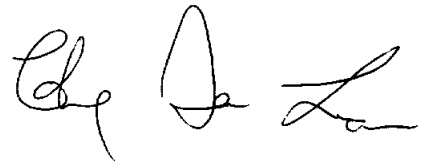
在去年 5 月一些泛民立法會議員，以辭職後，藉著參加補選來搞事，使該補選投票偏低，這種所謂「變相公投」令我們市民付出了昂貴代價，令港府花了 1.59 億元讓這批小撮人表演鬧劇，即平均每張選票耗費納稅人 300 元公帑。

他們這種為政治爭拗而搞「變相公投」，令我們廣大市民上了寶費的一課，從投票率和市民反應結果，也證實了這法不得人心。

為了堵塞這個漏洞，政制事務局提出立法會議員替補機制，明確指出立法會議員任期內出現空缺時的處理情況，以防止故意辭職的議員透過補選再次獲選，避免浪費公帑。

我個人對此表示贊同，希望政府當局儘快立法執行！

一名香港市民



---

(張芬蘭)

2011/6/30